

臺中市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401020臺中市東區三賢街245號
承辦人：組員 吳玟蓓#204
電話：22124885
傳真：22124685
電子信箱：mbnv420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中市龍井區龍井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家字第111000200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100E_1110002003_ATTACH1.pdf、
387040100E_1110002003_ATTACH2.jpg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辦理臺中市111年度原住民族家庭教育培力實施計畫及DM各乙份，請貴單位惠予協助宣傳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1年度推展家庭教育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活動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1年8月13日（星期六）、111年8月21日（星期日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(二)地點：臺中市家庭教育中心(臺中市東區三賢街245號)。

(三)參與對象：本市具原住民族籍或關心原住民之現職教職員、族語老師、退休公教人員、部落人員、社工及志工等。

(四)活動內容：從原住民族家庭文化了解家庭教育、原住民族親職教育及婚姻教育，並學習原住民族家庭教育方案設計及活動帶領技巧，將原住民族傳統文化融入家庭教

輔導室 收文:111/08/02



1110003634

有附件

育，達到文化傳承的使命，並讓原住民族家庭更和諧。

(五)講師：高元杰老師(新北市原住民家庭教育種子師資培訓講師、多元文化教育及原住民族語教材教法培力講師)。

(六)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J8SBSrkuPafFK6bN7>，自即日起至 111年8月10日(星期三)止。

(七)成果分享會及研習證明：

1、111年11月19日(星期六)辦理成果分享會，共同了解原住民族家庭教育推動經驗。

2、完成培力課程及成果分享會14小時全勤學員，核發結業證書；未達14小時者依據實際出席情形核發研習時數證明

(八)方案輔導及方案評選：參與培力課程的學員可由專業老師進行方案輔導外，並可參加方案設計評選，有機會獲得吸塵器、電子鍋、電烤箱。

(九)因應新冠肺炎疫情，本案落實各項防疫規範及措施，入場時應全程佩戴口罩並量測額溫，倘有發燒(額溫 37.5°C ;耳溫 38°C)、呼吸道症候或腹瀉等情形，不得進入，並儘速就醫治療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區公所、臺中市政府社會局、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臺中市原住民族文化館、臺中市都會東區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、臺中市都會西區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、臺中市和平區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、臺中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、臺中市各私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原住民部落大學、原住民技藝研習中心、臺中市原住民那魯灣關懷協會、臺中市原住民婦女會、臺中市原住民關懷促進協會、臺中市原住民族文化創意產業協會

副本：臺中市家庭教育中心

